



大会

Distr.: Limited
7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七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9(a) 和 130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

《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决议草案 A/C.3/67/L.25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提出的说明

一. 决议草案中提出的要求

1. 根据决议草案 A/C.3/67/L.25 执行部分第 5 和 6 段的规定，大会将决定：

(a) 决定授权委员会在无损加强和增进人权条约机构体系有效运作的大会政府间进程的情况下，从 2013 年开始，每年举行两次各为期一周、由委员会最多六名成员参加的会前工作组会议，分别于两次年会之后举行，以便有时间审议更多的报告，从而确保委员会年会的时间得到最有效率和最有效地使用；

(b) 又决定授权委员会在无损加强和增进人权条约机构体系有效运作的大会政府间进程的情况下，从 2014 年开始，现有常会每年增加两周会议时间。

二. 决议草案与 2012-2013 年期间战略框架和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之间的关系

2. 上述活动涉及 2012-2013 年期间战略框架(A/65/6/Rev.1)：(a) 方案 1(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B 部分(会议管理，日内瓦)；(b) 方案 19(人权)次级方案 2(支助人权机构和机关)；以及(c) 方案 24(管理及支助事务)。这



些活动属于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第 24 款(人权)和第 29 E 款(行政，日内瓦)的范畴。

三. 按照拟议要求将开展的活动

3. 目前，委员会每年在日内瓦举行两届会议，一届为期一周，一届为期两周。在本阶段，31 份报告有待委员会审议。按照目前的资源水平，委员会每年可审议约四份报告，一份在其为期一周的会议上审议，三份在其为期两周的会议上审议。由于平均每年收到 18 份供委员会审议的报告，因此收到报告到委员会审议报告之间的平均时间目前约为 8 年。

4. 如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3/67/L.25，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将于 2013 年在日内瓦举行两届常会，一届为期一周，一届为期两周，每届常会结束后立即举行会前工作组为期一周的会议。从 2014 年开始，每届常会增加一周时间(一届为期两周，一届为期三周)，其后也将举行为期一周的会前工作组会议。这一要求意味着增加与下列事项有关的费用：提供每日生活津贴、所需人员编制和会议事务费用增加，包括口译成联合国各官方语文、手语、撰写字幕以及相关文件的翻译和出版，包括以盲文出版，以处理待审议的报告。如果增加的会议时间得到该决议的批准，委员会每年将能审议 11 份报告。

5. 还将需要编制额外的文件，包括每年两届常会以委员会五种工作语文编制的共约 780 页额外的会前文件和 100 页会期文件，以及分别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编制的 100 页会后文件。会前工作组每年两次会议也需要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编制的约 80 页额外的会前文件和 40 页会后文件。此外，还将为委员会两届常会和会前工作组会议印制盲文文件。

6. 增加会议时间不会产生额外的旅费，因为会议均为现有届会的延长。但需要为 18 名成员及其助理每次参加额外一周全体会议提供每日生活津贴。按照决议草案，还需要为 6 名成员及其助理参加每年两次会前工作组会议提供每日生活津贴。在这方面强调指出，按照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5 条，会前工作组的组成不应多于 5 名委员会成员。

7. 在本阶段，残疾人权利委员会秘书处有 4 个员额编制(1 个 P-4、2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根据目前每年审议 4 份会员国报告的水平，两个现有 P-3 员额足以协助委员会审议这些报告，以及负责为更大的委员会服务所涉的更多后勤和实务工作(鉴于涉及更多无障碍环境问题)。这还包括除审议会员国报告外的所有事项。如果两周全体会议和两周会前工作组会议得到批准，在增加审议的 7 份报告中，可合理期望由现有团队再处理 2 份报告，估计需要增设 1 个 P-3 员额来处理其余的 5 份报告。

四. 所需追加资源估计数

A. 会议服务所需经费

8. 据估计, 将需要追加会议服务经费 5 328 300 美元, 包括: (a) 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项下 5 298 100 美元, 包括 374 000 美元用于 2013 年, 4 924 100 美元用于 2014-2015 年; (b) 第 29E 款(行政, 日内瓦)项下共计 30 200 美元。用于 2013 年的 380 000 美元将在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下申请, 而 2014-2015 年经费 4 948 300 美元将在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内编列。下表提供了这些经费的详细情况:

	2013 年	2014-2015 年	共计
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			
会前工作组			
一. 口译	192 600	385 200	577 800
二. 会前文件	55 400	110 800	166 200
三. 会后文件	55 400	110 800	166 200
盲文复制和分发	37 400	74 800	112 200
其他所需经费(视频、文件控制等)	25 000	50 000	75 000
四. 其他会议事务	8 200	16 400	24 600
小计	374 000	748 000	1 122 000
委员会增开常会			
一. 口译	—	327 600	327 600
二. 会前文件	—	1 865 500	1 865 500
三. 会期文件	—	271 300	271 300
四. 简要记录	—	317 800	317 800
五. 会后文件	—	271 300	271 300
盲文复制和分发	—	1 027 400	1 027 400
手语传译、字幕	—	67 600	67 600
六. 其他会议事务	—	27 600	27 600
小计	—	4 176 100	4 176 100
第 2 款共计	374 000	4 924 100	5 298 100
第 29E 款(行政, 日内瓦)			
七. 支助服务所需经费	6 000	24 200	30 200
第 29E 款共计	6 000	24 200	30 200
总计	380 000	4 948 300	5 328 300

B. 非会议服务所需经费

第 24 款(人权)

9. 另据估计，需要在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4 款(人权)项下增设一个 P-3 级专业人员员额，建议设立日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的最初费用为 92 200 美元。该员额负责向委员会提供实务支助，以审查每年增加的报告。据估计，此一新设 P-3 员额对 2014-2015 两年期的延迟影响为 276 800 美元，使此一 P-3 员额在 2014-2015 年的费用达到 369 000 美元。

10. 此外，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项下 2013 年需经费 8 800 美元，2014-2015 年需经费 35 000 美元，将以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项下的相等数额抵消。下表显示预算第 2、24、29E 款项下所需追加经费总额。

	2013 年	2014-2015 年	共计
第 24 款(人权)			
18 名委员会成员在日内瓦多参加一周全会的每日生活津贴	—	140 100	140 100
18 名助理在日内瓦多参加一周全会的每日生活津贴	—	100 000	100 000
6 名委员会成员在日内瓦多参加一周会前工作组会议的每日生活津贴	46 700	93 400	140 100
6 名助理在日内瓦多参加一周会前工作组会议的每日生活津贴	33 300	66 600	99 900
一名 P-3 员额向委员会提供支助	92 200	369 000	461 200
第 24 款共计	172 200	769 100	941 300
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	374 000	4 924 100	5 298 100
第 29E 款(行政, 日内瓦)	6 000	24 200	30 200
共计	552 200	5 717 400	6 269 600

五. 2012-2013 两年期内匀支的可能性

11.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没有为决议草案 A/C.3/67/L.25 第 5 和 6 段中要求的额外活动编列经费。在现阶段，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各款范围内无法找出可在该两年期内终止、推迟、缩减或修改的活动。因此，有必要为 2012-2013 两年期增加批款，提供 552 200 美元额外资源。5 717 400 美元的所需额外经费将在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内编列。

六. 应急基金

12. 应在此回顾，根据大会第 41/213 号和第 42/211 号决议规定的程序，每个两年期均设有一项应急基金，用于方案预算中没有编列经费的法定任务的额外支出。根据这一程序，如果拟追加额外支出超过应急基金的可用资源，则所涉活动只能通过从低优先领域调拨资源或修改现有活动加以执行。否则，此种新增活动只得推迟到下一个两年期执行。

七. 总结

13. 如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3/67/L.25，则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项下需追加经费共计 552 200 美元，其中包括第 24 款(人权)项下 172 200 美元；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项下 374 000 美元；第 29E 款(行政，日内瓦)项下 6 000 美元。这笔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支付，因此将需要大会核准为 2012-2013 两年期追加批款。

14.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将编列所需额外经费 5 717 400 美元，其中包括：第 24 款(人权)项下 769 100 美元；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项下 4 924 100 美元；第 29E 款(行政，日内瓦)项下 24 200 美元。